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“中原学者”田克恭团队享受洛阳市“河洛英才计划”
高层次创新创业团队资助政策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将获得政府补助事项的基本情况

根据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5月10日收到洛阳市科技局转发洛阳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“河洛英才计划”引进创新创业人才（团队）对接通知单和“河洛英才计划”相关公示，洛阳市为主动把握和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，加快实施开放创新双驱动战略，打造“白领”集聚的创新创业高地，经过专家综合评估和洛阳市委常委会研究等程序，确定公司研发中心主任、“中原学者”田克恭团队享受高层次创新创业团队资助政策，按照《洛阳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实施“河洛英才计划”加快引进创新创业人才（团队）的意见》（试行）（洛发[2015]9号）、《“河洛英才计划”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（洛人[2016]1号）规定，该“河洛英才计划”项目将有望获得不低于3000万元的政府资金，将用于公司研发中心主任田克恭团队申报的河洛英才计划项目，项目主要内容为基因工程疫苗、多联多价疫苗、诊断试剂的研发与产业化。上述资金将分期拨付实施单位，第一期到账资金为支持资金总额的50%，该期资金有望于2016年拨付到位；后续资金拨付视项目阶段性考核与终期验收情况有望分期拨付到位。公司将与政府相关责任委局、部门积极对接，履行资金拨付的相关程序与事项办理。截止目前，公司还未收到上述资金，该事项后续进展及资金到位情况，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将获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

待公司收到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后，将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并视具体补助情况划分相应补助的类型，确认为相应年度的损益，该事项将可能对公司2016年及以后年度的利润产生积极的影响。具体会计处理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5月10日